原中共湖南省委直属机关党校

湖南省直属机关行政学院

2019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省财政厅：

根据湘财绩[2020]号4文件精神 ，我校（院）对2019年度整体支出绩效情况展开了认真自评，根据中央编办复字[2018]138号文件，中共湖南省委直属机关党校（湖南省直属机关行政学院）于2019年3月并入中共湖南省委党校（湖南行政学院）。因2019年度校（院）财务未与省委党校合并，本绩效报告不并入省委党校整体上报，进行单独列报。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校（院）基本情况

原中共湖南省委直属机关党校（湖南省直属机关行政学院）是参照公务员管理的全额拨款副厅级单位，位于长沙市芙蓉区车站北路109号。内设党政管理机构9个，教学科研机构4个，人员编制118名，其中参照公务员管理的行政管理和党务工作部门人员编制50名，专业教研技术人员编制、工勤人员编制68名。2019年年末部门在职人员105人，离休人员2人，离休人员83人。在职人员控制率为88.98%。

根据《中国共产党党校(行政学院)工作条例》《行政学院工作条例》，原省直机关党校主要工作职责是根据省委制定的干部教育培训规划和省委组织部、省直工委下达的培训计划，轮训培训省直机关（中央驻湘单位）处级干部、优秀中青年干部、科级干部和全省部分党务干部。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19年基本支出预算2897.15万元，其中：年初预算2320.52万元，本年追加及调整预算576.63万元；本年支出2897.15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2561.68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工资奖金、社保缴费、离退休费、离休人员医疗等；公用经费支出335.47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公用房屋水电、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为100%。

**（二）项目支出情况**

校（院）2019年度无省级专项资金。其他项目支出预算354.91万元，其中：年初预算746.30万元，上年结转和结余课题经费0.60万元，本年追加及调整预算-391.99万元；本年支出349.91万元，主要用于：专项办学、因公出国（境）、科研课题等商品和服务支出以及新增资产等资本性支出。因公出国（境）结转和结余5.00万元，由财政收回，无结转到下年度项目经费。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为98.59%。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19年校（院）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2019年校（院）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19年校（院）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六、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绩效目标**

高质量培训干部、高水平服务党和国家事业发展。以培训对党忠诚、信念坚定、敢于担当、本领高强、清廉为民的干部队伍为目标，完成省委省政府交给的干部培训轮训工作任务；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宣传与研究；深化教学改革，推进学科建设；紧贴党委政府中心工作。

**（二）绩效管理**

1、预算管理情况

2019年校（院）整体支出预算完成率为99.85%；本年追加预算控制率为6.04%，剔除财政统一安排的绩效奖、综治奖及学员楼维修经费划转给省委党校本部（原省直机关党校年初预算安排）以后，追加预算控制率为0.90%；2019年无新建楼堂馆所，政府采购执行率为99.00%。预算管理的主要措施有：

（1）强化预算编制管理。通过加强基础数据测算、优化预算编制流程，细化预算编制项目，增强了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合理性，绩效目标更加明晰，资源配置的合理性有大幅提高。

（2）加大预算绩效宣传和管控力度。2019年校（院）加大了财政预算绩效相关政策的宣传力度，增强了各部门预算绩效意识，为搭建了预算绩效全覆盖、全方位、全过程管理框架奠定了基础。

（3）加强会计基础工作规范化管理，提高预算执行力。2019年校（院）以会计制度改革为契机，按照要求进一步优化了会计核算方式，做到无预算不支出， 提高了预算的约束力和执行力。

（4）进一步完善管理制度。2019年校（院）修改出台了《财务管理办法》、《公务接待及工作餐管理办法》等管理制度，制度的可操作性进一步提高，为绩效管理的长效性提供了保障。

（5）全面加强内控建设。逐步健全决策评价体系、制度体系、程序机制体系、岗位责任体系，为规范经济活动全过程，防范和化解财务风险，绩效管理有效开展打下良好基础。

（6）全面推进信息公开。校（院）部门预算、决算、整体支出绩效报告及“三公经费”使用情况均按规定在原省直机关党校门户网站公开。

2、“三公”经费管理情况

2019年，校（院）“三公”经费预算22.50万元，与去年持平。本年实际支出12.52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公务接待费0.10万元、公车购置及运行费12.42万元（其中：公车购置费0万元，公车运行费12.42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为55.64%。预算调整2.00万元，“三公”经费变动率为0。

校（院）始终把严控“三公经费”作为从严治校、正风肃纪的重要工作来抓，严格执行“三公经费”各项管理制度，“三公经费”持续低位运行；坚持把钱用在刀刃上，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3、厉行节约情况

2019年，校（院）坚决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过紧日子”和坚持厉行节约、反对铺张浪费的各项要求，勤俭办校，压缩一般性支出预算53.80万元。持续加大对消费性支出的监管，紧缩办公经费，严控“三公”经费，精简办文办会，确保财政资金规范使用，提高支出的实效性。

4、项目支出管理情况

2019年项目经费预算执行率为98.59%，主要包括：专项办学经费、科研课题经费、离休人员医疗经费、出国（境）经费以及办公设备购置等，除出国（境）经费5.00万元，其他项目经费均依规如时完成。项目管理的主要措施有：

（1）分解和落实项目责任，严格按合同和相关制度、管理办法对项目全过程进行跟踪监管，严把项目预算关、审核关和验收关，确保项目资金规范使用，真正取得实效。

（2）按照“过紧日子”的要求，从严从紧购置办公设备。

（3）逐步完善绩效评价体系，强化对资金运行和使用效果的跟踪监控管理，确保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5、可持续性情况

2019年投资296.28万元对原省直党校学员住宿楼进行了维修改造，学员住宿条件明显改观，教学环境明显优化，办学可持续能力进一步增强。

**（三）履职履责、履职效益情况**

2019年，校（院）以预算绩效为目标，以内控建设为抓手，科学、合理编制预算，规范财务管理，严格预算执行，履职成效明显，圆满完成了年度各项工作任务和绩效目标。在2019年省直和中央在湘有关单位绩效评估中被省委省政府评为优秀单位。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96分。

2019年原省直机关党校共举办处级干部进修班、省直科级干部培训班、党支部书记培训班等主体班次15个，培训学员839人次。高质量完成了省委组织部下达的干部调训计划和各项培训任务，受到领导和学员的一致好评。

科研智库成效明显。全年课题结项12项，其中省部级课题结项4项，其他横向课题结项8项；出版学术专著3部；在省级以上刊物发表论文111篇，其中《人民日报》《光明日报》《经济日报》等中央党报党刊发表文章2篇，在CSSCI和核心期刊刊物发表论文19篇，被《新华文摘》《人大复印资料》《红旗文摘》转载摘编共2篇。其他一般报刊88篇。

**七、存在的主要问题、原因**

（一）预算存在追加调整情况。因机构改革等原因2019年度除了财政厅正常追加的工资性预算指标，原省直党校根据实际情况另追加了部分人员经费。

（二）预算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不充分。因对预算绩效管理研究不深，校内绩效考核指标不够细化和量化，预算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在提高预算执行率，优化资源配置、提高工作效能以及履职问责方面的作用发挥欠充分。

**八、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校（院）将强化财务人员的业务学习，提高预算编制质量和水平，减少预算调整，确保预算的严肃性和规范性，强化预算约束。

（二）完善项目绩效管理办法，落实项目绩效管理责任，严格项目管控过程，加快项目推进进度，建立自评与他评相结合的评价机制，提高绩效考核结果对预算编制的指挥作用。建立权责统一的管理办法。

**九、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校（院）拟按照无效问责、低效减资的原则，将绩效评价自评结果融入到预算编制、年度考核等日常管理中，切实增强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提高单位管理水平。

自评报告拟在2020年6月30日前在校（院）门户网站上公开。